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8月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叶剑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2025年半年度报告》《润禾材料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有效预防、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及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特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1日